

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

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

目 录

1 概 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公告.....	8
3.2.4 其他.....	10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	错误！未定义书签。
6.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2
9 附件.....	13

1 概述

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位于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新疆哈密市南坡子泉金矿位于新疆哈密市南东 116° 方向直距 220km 处，行政区划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管辖。本矿井开采方式为井下开采，矿区范围由 6 个拐点圈定，矿区东西长约 1.18 千米，南北宽约 2.21 千米，面积 2.1999 平方千米，开采标高为 +2342~+1998 米。拟延续采矿权的矿区范围、矿区面积、开采标高、开采方式均不变，仅生产规模拟从 3.6 万吨/年提高至 10 万吨/年

2025 年 6 月 20，我单位委托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我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积极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托克逊县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公示公众范围为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

（1）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我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了《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页面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3101>

（2）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025 年 8 月，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我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2025 年 9 月 8 日以网络、报纸及张贴公告三种形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① 网络公示

2025年8月26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链接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335>），公示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2025年9月8日。在该官网发布本项目环评信息公示，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

② 张贴公告

2025年8月26日在项目所在区域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政府门前公示栏进行张贴公告，公示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2025年9月8日。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是本项目所在地，在此公示便于当地公众知悉，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

③ 报纸公示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同时，在新疆法制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该报纸是项目所在区覆盖面较大的一张报纸，选择该报纸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两次登报公示日期分别为2025年8月28日和2025年9月1日。

首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机构均未收到以电话、传真或网络邮件等形式的反馈意见，总体来说，项目建设得到了社会公众的理解与支持。

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机构均未收到以电话、传真或网络邮件等形式的反馈意见，总体来说，项目建设得到了社会公众的理解与支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委托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承担“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单位在确定环境评价单位后，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2025年6月23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于2025年6月23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发布了《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在该官网发布本项目环评信息公示，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第一次公众参与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2-1。



图 2-1 第一次公众参与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首次公示除采用网络公示外，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机构均未收到以电话、传真或网络邮件等形式的反馈意见，总体来说，项目建设得到了社会公众的理解与支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5年8月，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我单位于2025年8月26日~2025年9月8日以网络、报纸及张贴公告三种形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2025年8月26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链接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335>），公示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2025年9月8日。在该官网发布本项目环评信息公示，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

2025年8月26日在项目所在区域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政府门前公示栏进行张贴公告，公示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2025年9月8日。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是本项目所在地，在此公示便于当地公众知悉，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同时，在新疆法制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该报纸是项目所在区覆盖面较大的一张报纸，选择该报纸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两次登报公示日期分别为2025年8月28日和2025年9月1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公示于2025年8月26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链接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335），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同时,在新疆法制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该是项目所在区覆盖面较大的一张报纸,选择该报纸符合《办法》中规定要求。本次两次登报公示日期分别为2025年8月28日和2025年9月1日。第一次登报公示截图见图3-2,第二次登报公示截图见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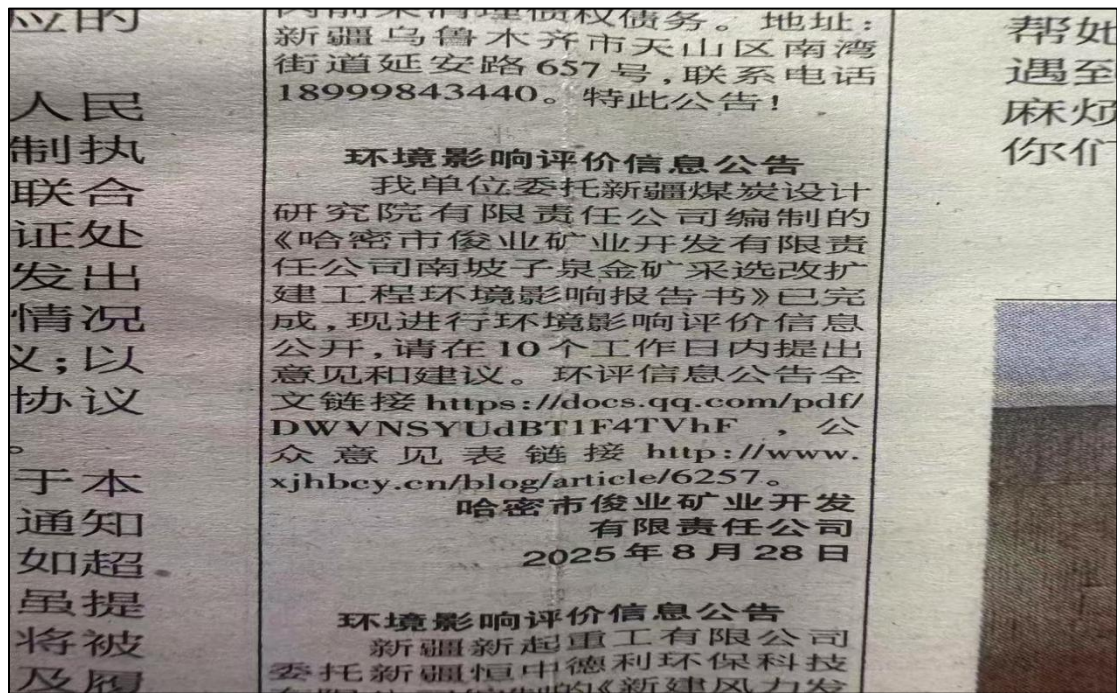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第一次登报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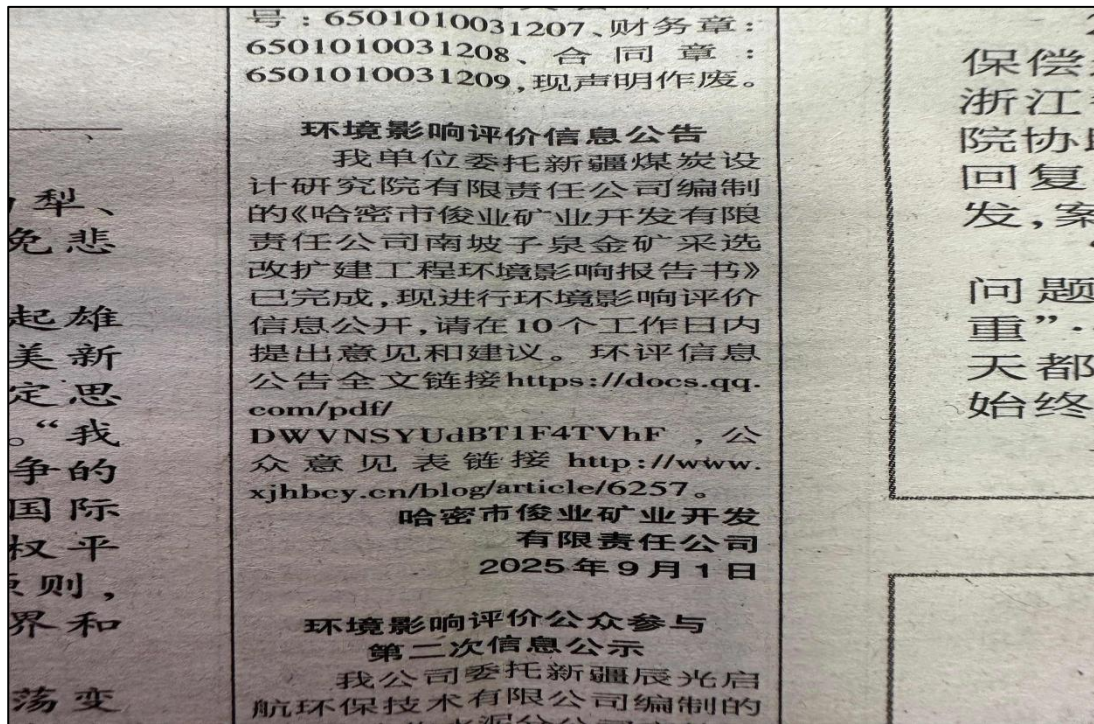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第二次登报公示截图

3.2.3 张贴公告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受工程直接和间接影响的项目所在区域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张贴公告选在项目所在区域哈密市伊州区双井子乡政府门前公示栏进行张贴公告。现场张贴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示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环评信息现场张贴情况详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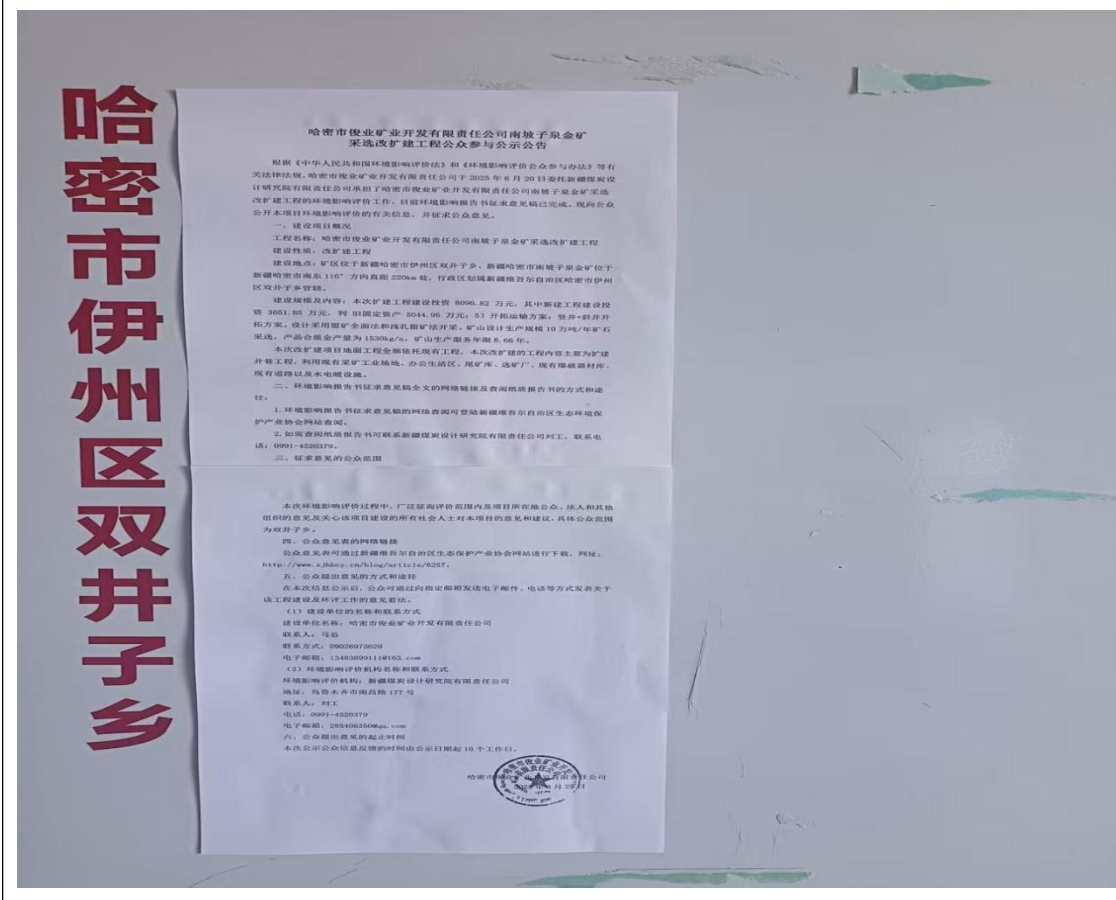


图 3-4 张贴公告公示截图

3.2.4 其他

本项目通过网上、登报和张贴公告进行公示，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链接网址: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335>) 进行查阅项目情况。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机构均未收到以电话或网络邮件等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公众、单位及组织的反馈意见,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5年9月16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了《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

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稿）》以及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页面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756>；公示截图见图6-1。



图 6-1 报批前信息公示截图

6.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机构均未收到以电话或网络邮件等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7 其他

本报告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备查文件包括报纸、现场张贴公告的照片、网络公示截图均已存档。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坡子泉金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哈密市俊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9月12日



9 附件

本项目无其他需提交附件。